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JZZC-2022-011

项目名称：星甸王村设施农业建设项目
连栋薄膜温室工程

采购人：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政府星甸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单位：江苏建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二年三月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江苏建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受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政府星甸街道办事处委托，就星甸王村设施农业建设项目连栋薄膜温室工程进行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JZZC-2022-011
- 2、项目名称：星甸王村设施农业建设项目连栋薄膜温室工程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1132.5 万元
- 5、最高限价：1132.5 万元，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 6、采购需求：星甸王村设施农业建设项目连栋薄膜温室工程，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 7、合同履行期限：90 天
-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项目实施所必须的许可资质证明材料）：无；

（说明：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推行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宁财购通[2021]5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第1条”中涉及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可以在响应文件中一次性提交，也可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无需要提供上述涉及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仅提供信用承诺书而未提供“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第1条”中涉及的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须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 2、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无。

- 3、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2年3月23日至2022年3月30日，每天上午9时00分至11时00分，下午14时0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江苏建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市浦口区浦滨路150号中科创新广场5栋21层）

3、售价：100元/份（现金，售后不退）

4、方式：因疫情原因，将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原件扫描件、招标文件费支付凭证截图、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发送至24826332@qq.com邮箱，邮件名称：JZZC-2022-011+单位简称。1个工作日内日回复。支付宝账号：13405591268（聂）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截止时间：2022年4月12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江苏建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市浦口区浦滨路150号中科创新广场5栋21层）会议室纸质

文件，现场递交。

五、开启

1、时间：2022年4月12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江苏建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市浦口区浦滨路150号中科创创新广场5栋21层）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3）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4）政府采购鼓励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2、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

根据《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宁财规[2018]10号）有关规定，凡在南京地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事先登陆“信用南京”（www.njcredit.gov.cn）或“南京市公共采购信息网”（<https://njgc.jfh.com/>）主页“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栏目进行注册登记。由于特殊原因未及时注册的供应商可先行获取采购文件，但必须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日2天前办理登记注册手续。

供应商申请网上注册的，应当按以下程序进行：

（1）登陆“信用南京”或“南京市公共采购信息网”网站，点击“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图标，在弹出的用户登录界面，点击“新用户注册”；

（2）在“新用户注册”界面，供应商自行设置用户名、登录密码，如实填写“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注册登记表”，根据本办法第十七条规定上传相关资料，并进行信用承诺确认后，提交注册申请；系统审核后，供应商即可登录系统进行相关功能操作。

注册成功后，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时，在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应先登录“信用南京”在线打印其“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经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是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必备材料。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客服电话：025-52718366；供应商可就用户注册与打印“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等事宜进行咨询。

3、响应文件份数：一式伍份（壹份正本、肆份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一般应为PDF格式，U盘形式或光盘，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正本文件和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投标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政府星甸街道办事处

地址：南京市浦口区星甸街道云桥西路1号

联系方式：杜主任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建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浦口区浦滨路150号中科创创新广场5栋21层

联系方式：聂工（18602508778）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总则

1. 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星甸王村设施农业建设项目连栋薄膜温室工程，面积约42000平方米。

招标内容及范围包括：图纸及清单范围内的室外配套工程，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2、定义

2.1 “投标人”是指参加投标竞争，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 “货物和服务”指本采购文件中所述产品及相关服务。

2.3 “用户或使用单位”是指使用服务的单位。

3、政策功能

3.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发展政策，监狱和戒毒企业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在评标时将获得优势，参加投标的监狱和戒毒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要求详见财库〔2014〕68号。

3.3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在评标时将获得优势，参加投标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要求详见财库〔2017〕141号。

3.4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

总局、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3.5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3.6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认证的节能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7提供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二）招标文件说明

4、招标文件的组成

4.1 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和标准

第四章 采购需求（含工程量清单和图纸）

第五章 合同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4.2 除4.1内容外，采购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4.3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5、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5.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向采购人提出澄清要求。采购人将以书面澄清形式向所有投标人发送。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该澄清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5.2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采购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5.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应于收到该修改文件后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5.4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6、投标语言

投标人和采购人之间对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使用中文。

7、计量单位

除工程规范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投标文件的组成

8.1 投标文件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8.2 商务部分是证明投标人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招标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8.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8.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8.2.3 投标函

★8.2.4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8.2.5 《南京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记录表》

8.2.6 评分办法中打分项的证明材料

8.2.7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资料

8.3 技术部分是证明投标人提供的工程和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对工程和服务的详细说明，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提供的工程或服务如与招标文件要求有不符之处，应说明其差别之所在。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资料、文件和有关证明，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8.3.1 施工组织设计；

8.3.2 项目管理机构；

8.3.3 拟分包项目情况表（如有）；

8.3.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8.4 价格部分

8.4.1 价格部分是对投标服务价格构成的说明，每一项服务仅接受一个价格。

8.4.2 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服务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8.4.3 投标人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收费、降低质量的理由。

8.4.4 投标人应在《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等标明提供服务的单价、总价以及分项报价。投标人系小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并提供本企业承担的服务的，须在《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中注明，投标人应当如实申报，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取消其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优惠政策。

8.4.5 《开标一览表》需加盖公章后单独封装或置于投标文件首页。

8.5 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

9、投标文件格式

9.1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8条中的全部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及格式”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0、投标报价

10.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方式进行报价。

本次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费用支付金额的总和，其中包括招标内容及范围规定的所有费用。投标报价应采用投标函及其附表规定的格式。

10.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合同中所列招标范围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作为投标人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除非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及采购人提供的技术资料进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0.3 投标人需先到项目所在地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地质地貌、气候与水文条件、交通状况、电力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其报价的可实现性的情况。任何因投标人忽视或误解项目基本情况，而使采购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蒙受的损失，将由投标人按一定比例对采购人进行赔偿。

11、投标货币

11.1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2、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2.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这种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担保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关于投标担保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3、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需要。

14、投标人的备选方案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

15、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5.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投标文件的份数。

15.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5.3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均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投标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无效。

15.4 投标人如了对投标文件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印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16、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投标文件编制、递交等参加本招标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7、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7.1投标文件的装订应齐整、规范， 并将正本、副本标记清楚。

17.2投标人应当将投标文件密封。

18、投标文件的提交

18.1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地点，于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18.2 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见本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退回给投标人。

18.3 采购人可按本须知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19、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9.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本须知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19.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19.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五）开标

20、开标

20.1 采购人按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

20.2 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给投标人。

20.3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采购人不予接受：

20.3.1逾期送达的；

20.3.2未按要求密封的。

20.4 开标程序：

20.4.1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须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0.4.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工作人员当众开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0.5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0.6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

表)为准。

20.7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报价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0.8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0.9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0.10 同时出现20.6-20.9中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20.6-20.9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投标无效。

20.11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12 投标截止时间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可按监管部门规定转为其他采购方式。

(六) 评标

21.1 评标组织

21.1.1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投标人;
- (5) 向采购人、财政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1.1.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21.2 评标程序

21.2.1 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

21.2.1.1 采购人代表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1.2.1.2 采购人代表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南京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记录表》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1.2.1.3 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投标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21.2.1.4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
- (2)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 (3) 未提供《南京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记录表》的,或提供的《南京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记录表》中

载明的诚信指数为零分的；

21.2.2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1.2.2.1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1.2.2.2 实质性要求是指本招标文件中带“★”的商务和技术要求。

21.2.2.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1.2.2.4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签署、盖章的；
- (2) 没有《开标一览表》或《开标一览表》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
- (3) 投标总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5)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帐户转出；
- (10) 不同投标人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11) 没有逐一说明投标产品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技术参数和服务响应，而是直接拷贝招标文件要求的；
- (12) 不同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项目负责人等)在招标文件发布日上月至投标截止日当月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 (13) 属于投标邀请中拒绝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投标人的；
- (1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
- (16) 投标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暂估价、暂列金额及甲供材料价格不一致的；
- (17) 投标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与采购文件明确列出的不可竞争费用项目或费率或计算基础不一致的；
- (18) 投标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与采购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不一致的（措施项目增项除外）；
- (19) 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完成期限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 (20)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 (21)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的；
- (22) 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或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23) 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存在明显技术方案错误的;

(2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1.2.2.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同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 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 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21.2.3 投标文件的进一步评审

21.2.3.1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进一步评审,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进行修正;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进行修正。只有在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1.2.3.2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21.2.3.3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21.2.3.4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2.3.5 比较与评价。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1.3 评标方法和标准

21.3.1 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及诚信记录评分的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1.3.2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施工组织设计、业绩、履约能力等。

21.3.3 评分标准详见文件第四章。

21.3.4 根据《南京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投标人诚信档案记录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进行运用并计入评分,具体详见第四章评标标准。

22. 确定中标投标人

22.1 在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评标委员会根据排名确定1-3名中标候选人。

22.2 中标人确定后,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中标人及时到采购人处领取《中

标通知书》。

22.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4 采购人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22.5 所有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采购人均不退回。

22.6 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中标投标人

（1）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

（2）采购人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

按第二种方式确定中标投标人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

22.7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南京市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22.8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将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告知未中标投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2.9 所有投标文件不论中标与否，采购人均不退回。

23. 编写评审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24. 评标过程的保密

24.1 采购人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4.2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确定，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

24.3 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七）授予合同

25. 签订合同

2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与中标投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事项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投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投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5.3 中标投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评审报告未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应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4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投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5.5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工作，不得将中标项目的任务转让(转包)给他人。

25.6 招标工程竣工时，必须按经备案的合同条款进行结算、审计，任何与该合同条款精神有抵触的其他协议都不能作为结算、审计的依据。

（八）询问、质疑、投诉和诚实信用

26. 询问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将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7. 质疑

2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函》及相关证明材料送至采购人处。

27.2 质疑投标人的质疑行为应符合财政部94号令相关规定，未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或在采购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投标人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27.3 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计算；
- （2）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自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自采购人通知中标结果之日起计算。

27.4 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招标环节的质疑事项。

27.5 采购人在收到投标人的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7.6 采购人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查无实据或质疑不成立的，将报财政部门记入投标人诚信档案。

28. 投诉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9. 诚实信用

29.1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29.2 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工作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经查实投标人有此行为的，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投标人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29.3 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并予以公示。如果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9.4 投标人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处理。

29.5 投标人应自觉遵守开标、评标纪律，扰乱开标评标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投标人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投标人诚信档案。

第三章 评标办法和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价格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小数点保留两位)	30
2.1	技术方案	施工实施组织总体设想、规划 施工实施组织总体设想、规划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总体方案表述的清晰性、全面性、前瞻性、合理性、科学性、可行性及针对性等酌情评分。方案内容清晰、全面、合理、有针对性的得9分;方案内容一般,基本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6分;方案内容简陋、缺失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	9
2.2		难点、重点及合理化建议 评委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关键施工技术的难点、重点的分析及针对性合理化建议(措施)的科学性、可行性、全面性、针对性及有效性等酌情评分。方案内容清晰、全面、合理、有针对性的得9分;方案内容一般,基本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6分;方案内容简陋、缺失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	9
2.3		项目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 评委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实施关键线路的清晰性、施工进度计划编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等酌情评分:方案内容完整、施工进度计划完整、合理的得9分;方案内容普通、施工进度模糊的得6分;方案简陋、内容缺失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	9
2.4		项目质量保证措施 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质量控制措施、质量保证体系及分部分项工程施工过程质量控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全面性、可行性、有效性及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可靠性等酌情评分。方案内容科学、合理、全面,所提供措施新颖、可靠的得9分;方案内容普通,所提供措施平庸的得6分;方案简陋、内容缺失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	9
2.5		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布置合理性 评委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施工现场布置和临时设施设置的科学性、全面性、合理性、及针对性等酌情评分。现场布置和临时设施布置合理、科学、全面的得9分;现场布置及临时设施布置一般的得6分;现场布置及临时设施简陋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	9
2.6		安全、文明措施 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安全文明施工采取措施的规范性、全面性、合理性、针对性、具体性、可靠性、及操作规程科学性等酌情评分:安全、文明措施全面、有针对性,且解决方案优秀的得9分;安全、文明措施普通,针对性一般的得6分;安全、文明措施简单,无针对性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	9
3	项目负责人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建造师房屋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资质的得4分,其他不得分。(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4
4	项目组成员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每提供一人得4分,最多得8分。(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5	企业业绩	自2018年3月1日(含)来供应商具有钢结构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4分,最多得4分。(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4
合计			100
6	诚信档案	信用等级:三星级的加1分,四星级的加2分,五星级的加3分;被评为南京市政府采购“重诚信政府采购供应商”的加5分。	5
7		诚信指数:诚信指数在40-30分的扣2分;诚信指数在29-20分的扣3	-10

	分；诚信指数在 19-10 分的扣 4 分；诚信指数在 9 分以下的扣 10 分。	
--	---	--

注：评分细则说明

- (1) 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上述评分细则，客观分由评委统一打分；设计方案由评委各自进行打分，然后平均计算出方案的得分值，最后根据各供应商的总分汇总进行排名，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 (2) 总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当出现并列最高综合得分时，以评标价较低的优先，评标价相同及其它情形应以抽签方式确定排序。
- (3) 供应商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必须真实可靠，招标人将对业绩的真实性及相关工程的实施情况进行调查，如发现供应商弄虚作假，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汇报。
- (4) 对小微企业提供的服务给予投标价的 6% 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5)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如果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2% 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 6% 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6) 因疫情，根据《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力度的通知》（苏财购[2020]19 号），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的项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作出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折扣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7) 小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 供应商为小企业，且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如果提供的货物为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大中型企业。
- (8) 所有认证、证明和合同业绩均以有效的证明文件复印件为依据（要求提供原件核查的除外），且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资质证书复印件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 (9) 上述评分办法均以响应性文件、评委的判断为准。
- (10) 评标委员会不保证有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成交。
- (11) 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一经查实作无效投标处理。
- (10) 若供应商未在响应性文件中声明贵司是中小微企业的，一律不按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与招标人、招标代理单位、评标委员无关。

第四章 采购需求（含工程量清单和图纸）

- 1、项目名称：星甸王村设施农业建设项目连栋薄膜温室工程
- 2、项目位置：项目位于星甸街道。
- 3、采购项目最高限价：1132.5万元，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报价，其投标文件不进入后续评审。
- 4、招标范围：项目位于星甸街道，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招标人要求。
- 5、工期：总工期 90 日历天。
- 6、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验收规范。
- 7、工程量清单和图纸（另附）

第五章 合同条款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计划号：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地：

住所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政府采购网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详见工程量清单，另附。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工程总价款为____（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在“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第三条 1. 本合同总价款包含完成本服务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2. 分项报价：附后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或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投标报价表；
- （2）技术规格响应表；
- （3）投标承诺/服务承诺；
- （4）中标通知书；
- （5）补充协议；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履行合同期限、地点

1. 履行合同期限：

2. 履行合同地点：

第五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应当符合采购文件的约定，以及乙方的承诺。

2. 除特别说明外，质量保证期为自验收合格后两年，在此期间，乙方提供免费服务。

第七条 验收

1.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甲方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

资金支付挂钩。

2. 甲方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向采购人缴纳合同金额 10%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形式：转帐支票、汇票、电汇、银行保函。

2.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该项目免费维护期满时止。

3.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4. 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有效期满后七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第九条 合同款支付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 付款条件：

(1)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人员机械进场具备施工条件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金额（扣除暂列金，如有）的 10%作为预付款；

(2) 工程形象进度完成 50%时，付至已完成工程量产值的 50%；

(3) 工程完工，付至已完成工程量产值的 60%；

(4)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提交竣工及结算资料后，付至已完成工程量产值的 80%；

(5) 工程经结算审计单位审计完成后，付至审定金额的 97%；

(6) 余款 3%作为质量保证金，待缺陷责任期满且无质量问题，一次性结清（质量保证金不计利息）

4. 采购人有权在其认为合适的任何时候按本合同和现场管理条例的规定直接在工程款中扣除承包人应支付的违约金、罚金、以及其他应扣除款项。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未按合同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服务费用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0.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质量标准提供服务，但未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整改，乙方在双方协定期限内达到甲方或第三方评估机构认定的质量标准后，甲方应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质量标准提供服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按实赔偿；因乙方服务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 其他违约责任约定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除《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十二条 合同的转让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2. 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响应）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一份报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盖章）

（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合同补充协议

1、承包人违约

1.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①承包人借故拖延工程进度、导致工程停工超过 15 日；②承包人未按要求投入人员、机械设备及资金造成工期延误；③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④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安全文明生产责任事故；

1.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①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单体工程竣工验收时间延误，每延误一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按合同价款千分之 0.5 支付违约金，累计最高赔偿金额为合同价格的 5%；因承包人原因导致项目整体竣工验收时间延误，每延误一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按合同价款千分之 0.5 支付违约金，累计最高赔偿金额为合同价格的 5%；如单体和整体同时延误，则一并处罚；上述赔偿的支付并不能解除承包人应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的其他责任。如工期延误超过二十日的，则发包人还有权解除本合同。因不可抗力因素和发包人原因的工期延误除外。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的解除通知后应立即退出施工现场，否则发包人有权强行将承包人清出施工现场。但发包人应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给予协助。②未按投标计划投入施工机械的，属于违约。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0 元，由此而引起的工期延误另行处罚。③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不奖不罚；一次验收不合格，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2%的违约金，验收不合格次数每增加一次，承包人另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2%的违约金，累计最高赔偿金额为合同价格的 5%。④承包方未经发包人和监理认可，擅自购置使用的材料，必须无条件更换，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⑤所有违约金和赔偿金的支付不减轻承包人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1.3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①无论何种原因导致合同解除的（因发包人原因的除外），承包人的施工人员、材料、设备必须在收到发包人通知之日起十天内全部退出现场，每延迟一天退场发包人向承包人收取人民币壹万元违约金。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要求退场的通知之日起十天内未全部退出现场的，从第十一天开始，视为在施工现场没有任何承包人的财产、物资等，发包人有权作出任何处置。②因承包人原因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或终止履行合同义务时，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索赔合同价款的 2%的违约金并且承包人承担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责任。③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2、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A、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和监理的要求完成开工前的申请报告以及所要求的各类报表、有针对性的施工组织设计及分项施工组织设计。开工前一周按发包人要求提供施工进度总计划、承包方自购材料清单、材料进场计划、劳动力及月度用款计划等资料；进场开工后每月二十五日前应分别向发包方、监理方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及下月施工计划表。

B、承包人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负责发包人的安全责任，禁止外单位施工车辆、人员出入工地。禁止非承包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并保证工地范围内的一切人员和财产的安全工作，费用在报价中已包含。承担承包人施工范围的安全保卫工作，承包人认真做好施工场地的安全防护工作（包括照明、安全设施等），承包人对安全防护工作负全责（包括但不限于责任和费用），

并负责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如承包人未履行上述约定及通用条款相关义务造成工程、财产和人身伤害，由承包人承担责任、赔偿损失及支付发生的费用。

C、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涉及到的所有交通、环卫、市容、施工噪声及劳务用工管理等各项应办手续及费用，均由承包方自行办理和承担。承包人不得因此而影响工程工期，否则仍须承担违约责任。若因此而产生相应的行政处罚，概由承包人承担。

D、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竣工交付前由承包人负责人负责已完工程成品保护，发包人可以协助，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E、承包人按《南京市建筑业施工作业人员实名制管理办法》（宁建规字（2011）4号）全面落实实名制管理，与参建人员签订劳务合同，办理市民卡，按时发放劳务人员工资，若违反规定，按合同条款处罚。

F、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做到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持场地整洁卫生外，还应按照采购人关于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要求办理，并做到：①设置、维修和管理临时排污系统；②按照南京市及浦口区有关对施工工地扬尘处理办法，对施工工地进行扬尘处理，并承担相关费用；③每天保持施工道路的畅通与清洁，负责保养及维修进入工地施工区域道路，费用由承包人承担；④收集和处理所有施工现场和生活区域内的所有垃圾，直到竣工交付为止；

⑤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按规定布置各项标识、标牌、便于检查、视察或参观；⑥若因承包人现场清洁卫生工作不好，导致投诉或新闻媒体曝光，承包人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费用；另发包人可要求承包人支付10万元/次的违约金；⑦竣工交付时应将其排污设施全部拆除并清理至发包人满意，承包人承担其相应的费用。

G、承包人未能履行本合同承包人的各项义务，造成发包人及其他承包人损失的，承包人还应当赔偿损失。H、承担发包人上级领导检查、视察工地所需的现场准备工作；配合质监、安监单位的现场检查，并承担由此引

起的相关费用。I、承包人必须遵守江苏省、南京市及浦口区的相关规定，服从行业主管部门的管理，凡涉及到承包人的安全监督、质量监督、施工备案、车辆准运等有关证、照，均由承包人自行办理，发包人给予配合，发生的费用全部由承包人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外地施工单位施工备案费用、排污管理费、噪声管理费、垃圾管理费、降尘措施费等。

J、发包人需要时，可能对施工做出某些限制和配合要求，承包人应按要求做出必要的配合，并承担有可能因此而引起工效降低需增加的费用。

K、承包人应负责其承包范围内的自身分包、深化设计、施工方案评审、修改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各项增加的或额外的费用。

L、承包人应加强工程施工车辆的管理，施工车辆不得无故堵塞道路交通，不得沿途抛洒垃圾，并根据发包人的要求，安排人员在主要路口疏导车辆、行人交通，其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M、承包人必须负责施工现场临时用水、用电工作，进行统一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a. 承包人应将施工用水、用电的额度和设计图纸提交给监理工程师及总包单位，以便审查和批准。承包人承担整个工地的水电管理（含生活区）及维修（费用已含在报价中）任务。供水管路及用水设施、供电线路及供电设施等必须

符合有关临时供水、供电设施的安 装、使用标准或规范，承包人对所使用的供水、供电设施的设计、安 装、维修和管理负责，并确保其安全可靠。b. 施工现场用水用电不足部分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如自备发电机、打井等措施），费用由承包人承担。c. 承包人负责布设临时水、电设施并进行日常维护管理以保证满足整个工程期间的需要，所发生的布设、维护管理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d.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用电负荷控制和漏电保护，否则承担一切损失。e. 承包人自行安 装分水电表及分电表，负责安 装并自行维护，各分表用量总和与供水供电部门计量的差额，按分表用户的用量比例分摊。f. 承包人的自行分包项目，其使用水电由承包人自行解决与管理。g. 承包人应该充分考虑为各专业承包人提供足额的用水量，否则造成重新从总水源接水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h. 承包人应修建满足施工消防和正常施工用水水池，并配置满足要求的提升加压设备一用一备，每层按规定提供消防出水口，消防出水口的数量和间距按相关规范和规定。i. 如因城市供电、供水部门等非发包人原因导致的停电、停水，承包人不得向发包人提出索赔。j. 临时水电设施的拆除必须征得监理工程师与发包人的书面批准，否则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恢复，并承担恢复所发生的费用。k. 施工现场的通讯由承包人自行与电信部门办理，并承担相应费用。

N、承包人需充分调查，并考虑现场周边施工环境，并有责任承担因承包人的过失而承担保护和修复周边设施的义务，费用自行考虑。如：包括但不限于重载车辆对道路的破坏等。

O、承包人负责工地现场除由承包人自身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清运工作外，还需负责公共区域的卫生、清洁、垃圾清运等工作；以及本工程全区域的卫生管理与检查。

P、在现场施工中，承包人应负责自身施工区域与公共区域的安全设施的搭设与维修管理工作，以及为安全检查所进行的管理、协调、配合工作等。承包人应允许其他专业承包商使用由承包人修建的道路、提供临时设施（库房等）及搭设的安全设施。

Q、承包人负责管理施工现场内先期建成的设施，工程施工期间如先期建成的设施被盗窃或损坏，均由承包人负责，整修被盗或损坏设施的费用由承包人支付。负责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同时还应负责由发包人转交给承包人施工、安 装的设备、材料等的安全保卫工作，任何遗失、被盗、损坏均由承包人承担赔偿责任。

R、承包人应当服从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的现场管理和协调工作，合理调动资源，保障工期、质量目标的实现。

S、承包人必须立刻执行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获本合同授权而发出的书面指令。若承包人没有在规定时间内执行指令，而在收到发包人催促执行的书面通知后 3 日之内，承包人仍未执行，发包人可另聘和指派他人执行该指示所要求的工作。其他承包人完成此项工作的相关费用从本合同应付或将会付给承包人的款项中扣除而无须承包人认可，由此造成发包人额外损失或间接损失的，作为债务向承包人追讨。

T、承包人必须签收监理工程师发出的书面资料，如有异议必须在收文之日起 3 日内书面回复，否则视同认可。

U、承包人报给监理部的计划、报表、方案等资料，须同步报发包人，但发包

人不会越过监理直接给承包人回复。

3、工程质量

3.1 质量要求

3.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要求，且通过主管部门验收。

(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按质监部门的有关要求及通用条款规定执行；

(2) 工程过程验收：

①材料进场验收：材料进场后必须提供相关产品的合格证、检测报告、质保书等相关资料，并按规定进行相关复检，经监理人和发包人共同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场使用。

②工程中间验收及隐蔽验收：承包人应提前通知监理人和发包人进行工程中间验收和隐蔽验收，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未经验收的情况下私自进入下一道工序，否则重新返工，并由承包人承担全部损失。

③工程验收过程中，对验收不合格的进场材料、半成品、成品等，必须进行整改或退货，直至整改合格为止，所有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对验收过程中出现大量不合格（不合格项超过 5%）或承包人对质量问题拒绝整改的，发包人将此行为视为承包人无履行合同能力，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退场，造成的所有损失全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不承担任何经济及其它损失。

(3) 工程质量控制要求：

①在施工过程中，如经政府有关职能部门、发包人检查，由于工程质量或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未达到国家有关规定要求受到通报批评的，发包人除要求承包人限期整改外，并向承包人收取人民币 2 万-10 万元/次的违约金。

②由于承包人原因，发生工程质量问题（包括保修期外），由此所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包括对后期物管及业主造成的所有损失）和一切责任及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③承包人必须精心组织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如承包人未按设计要求和规范规定进行施工而造成返工，返工后仍不符合要求的，承包人应再次返工直至符合要求并承担全部费用，发包人向承包人收取人民币 500~5000 元/次的违约金。

④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必须严格按发包人和监理人的管理要求执行。

⑤所有隐蔽工程必须经发包人和监理人验收合格签字认可后方可隐蔽，如隐蔽工程未经验收合格签字认可而承包人擅自隐蔽的，每发生一次除全部返工外，发包人向承包人收取人民币 2 万元/次的违约金，直接从当期工程款中扣除。

⑥施工过程中，对于发包方要求整改的问题未在规定期限内整改完毕，除按发包人的有关规定处罚外，每项整改内容每拖延一天，发包人向承包人收取人民币 2000 元的违约金。

⑦双方其它约定：合同履行中，发包人和监理人对承包人的工程质量进行管理控制，除本合同约定外，发包人有权单独制定其它相应管理规定（不需承包人认可），承包人承诺遵守相关管理规定要求并对其执行的相应处罚条款认可。

施工单位除遵守上述约定外，还需遵守发包人具体办法及处罚办法。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发包人对奖项不作要求，也不支付相关费用。

3.2 隐蔽工程检查

3.2.1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施工验收按国家现

行施工验收规范执行，隐蔽工程须经发包人代表和监理工程师检验签字后才能隐蔽，否则发包人有权复查，复查所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支付。若因此损坏或污染已完工程或者造成工程延期，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若复查不合格，承包人除按期限整改并承担整改费用外，发包人向承包人收取人民币 2 万元/次的违约金，直接从当期工程款中扣除。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双方约定：施工验收按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执行，隐蔽工程须经发包人代表和监理工程师检验签字后才能隐蔽，否则发包人有权复查，复查结果不合格则所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支付。若因此损坏或污染已完工程或者造成工程延期，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竣工工程应满足发包人的合理使用要求和国家规范标准，竣工的图纸资料应与工程实物同步移交发包人。

4.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4.1 安全文明施工

4.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a. 本工程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教育和安全事故责任均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安全事故发生或人身伤亡，除承担相应的责任外，发包人将按一般安全事故 50 万元/次，较大安全事故 60 万元/次，重大事故 100 万元/次进行处罚。并承担发包人因此产生的所有损失。

b. 文明工地：施工现场按南京市及浦口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要求、发包人要求进行布置和管理。施工现场如未按南京市及浦口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要求、发包人要求进行布置和管理的，发包人要求承包人立即进行整改，如承包人整改不合格或拒绝整改，发包人向承包人收取人民币壹万元/项的违约金，情节严重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或现场安全生产负责人，并且，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壹拾万元/次的违约金。

c. 安全施工：承包人必须认真执行国家、省、市及浦口区有关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条例和有关规定，施工期间必须认真做好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杜绝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承包人负责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管理、教育工作，施工期间，由于承包人原因发生安全事故和其它事故所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和一切责任均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应根据本工程的实际情况落实实施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和有关工程安全生产强制性条文，安全防护措施必须责任到人、落实到位。有关防护措施费、文明施工费已经包含在工程总价中，发包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如因承包人安全措施不到位造成施工现场发生安全事故而引发人员伤亡或经济损失，承包人将作为事故责任方承担所有损失及后果。

d. 承包人必须派专人负责工程范围内道路以及周边市政道路的清洁和保洁工作，做到道路不扬尘、表面无水泥砂浆等污物，如由于承包人未做好道路的清洁和保洁工作，发包人另行安排人员清理道路的所有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必须做好打桩机等大型机械设备进出的道路管理，如道路发生损坏，承包人应在发包人要求期限内对道路进行修复。如承包人不及时修复或拒绝修复，发包人有权安排其他队伍进行修复，费用由承包人支付，并向承包人收取人民币壹仟元/次的违约金。

e.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班组长、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并佩戴符合标准的安全帽，施工现场每发现一人未戴安全帽罚款人民币伍拾元。

f. 承包人未按规定做好各项管理工作，发包人在日常检查中一经发现将向承包人收取人民币 500~2000 元/次的违约金。

g. 承包人对施工现场的安全负总责，专业分包单位（含发包人另行发包的专业承包单位）应服从承包人的安全管理。总承包单位和分包单位对分包工程的安全生产承担连带责任。分包单位应当服从总承包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分包单位不服从管理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分包单位承担主要责任。

h. 双方其它约定：合同履行中，发包人和监理人对承包人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进行管理控制，除本合同约定外，发包人有权单独制定其它相应管理规定（不需承包人认可），承包人承诺遵守相关管理规定要求并对其执行的相应处罚条款认可。

4.1.2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在实施和完成本工程过程中，承包人应充分关注和保障所有在场人员的安全，承包人对安全防护工作负全责（包括但不限于责任和费用），并禁止非施工人员、车辆进入现场。负责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为保护本工程免遭损坏，或为现场附近和过往人群的安全与方便，在确有必要的时候和地方，或当监理工程师或有关主管部门要求时，承包人应自费提供照明、警卫、护栅、警告标志等安全防护措施。所有安全事故及责任，由承包人承担。如承包人未履行上述约定及通用条款相关义务造成工程、财产和人身伤害，由承包人承担责任，赔偿损失及支付发生的费用。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在开工前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中必须要有此部分内容。

4.1.3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文明施工由总包方全权负责，承包人应服从及配合总包方的管理，施工单位进场后不在工程所在地烟花爆竹禁放区内燃放烟花爆竹。

4.1.4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工程预付款中已含安全文明施工费基本费的 60%，剩余部分工程竣工前付清。

施工单位除遵守上述约定外，还需遵守发包人中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的具体办法及处罚办法，以及发包人现场管理办法。

5. 工期和进度

5.1 施工组织设计

5.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施工组织应体现具体的赶工措施，组织措施和详细的施工方案设想，包括为了确保进度而采取的改变施工顺序、工艺的设想，产生的费用自理。

5.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图纸会审及设计交底后二周内。报送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施工进度总计划，每月 25 日向发包人、跟踪审计、监理报送月计划，每周一向发包人、跟踪审计、监理方报送周计划。

承包人必须按工程师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发包人对进度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度与经确认的进度计划不符时，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的要求提出改进

措施，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后执行。因非发包人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不符，承包人无权就改进措施提出追加合同价款。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承包方资料后一周内予以确认。逾期不确认也不提出书面意见的，视为同意。但前述“视为同意”不得成为承包人在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方面因故意或过失导致的任何民事、行政责任的免责事由。

5.2 施工进度计划

5.2.1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承包方资料后一周内予以确认。逾期不确认也不提出书面意见的，视为同意。但前述“视为同意”不得成为承包人在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方面因故意或过失导致的任何民事、行政责任的免责事由。

5.3 工期延误

5.3.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A、如在施工过程中发包人发现承包人无能力按工期要求完成本工程，发包人有权另行安排其它承包人进场施工，所发生的工程费用从承包人的合同价款中扣除；

B、以下原因在施工关键工期线路上，造成竣工日期及控制工期拖延，且该拖延后果确属不可避免，经发包人确认，工期相应顺延，发包人不承担包括承包人窝工、停工、机械进出场、台班费等在内的其它责任。

a. 按本合同定义的不可抗力(本合同定义以外的不可抗力的影响已由承包人在投标施工总工期中综合包干考虑)；

b. 发包人未在开工前提供施工场地；

c. 因发包人原因工程延期开工、停建、缓建、暂停施工（不含勒令停工）。

5.3.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凡由于承包方造成的工期延误（不可抗力除外），工期不能顺延，由此引起的赶工措施等费用增加均由承包方自行承担；同时承包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发包方支付违约金，按照该合同工期每推迟一天，违约金为合同价款的千分之0.5，累计计算，累计最高赔偿金额为合同价格的5%。发包方可从应向承包方支付的任何款项中扣除此违约金，此违约金的支付并不能解除承包方完成工程的责任和合同规定的其它责任。

参照施工合同约定的进度节点要求进行形象进度编制，如未按照此形象进度进行施工的，按所报进度节点暂时扣除合同工期违约金（按合同价款的千分之0.5/天，累计计算，累计最高赔偿金额为合同价格的5%），如总工期最终能满足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相应扣除费用结算时无息还予承包人。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以合同总价的5%为上限。

5.4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由发包人会同承包人及有关部门做好相关保护工作，但因承包人责任造成损害的，其损失赔偿由承包人承担。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与承包人无关。

5.5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

条件:

(1) 风速达到 6 级以上持续 24 小时的大风;

(2) 持续降雨 24 小时且降雨量 200mm 以上; 下雪为 30mm 以上;

(3) 40℃及以上持续 24 小时的高温, 发生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时, 应及时通知监理人和发包人, 并在通知中明确描述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内容, 提供“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有关的证据资料(如当地气象资料等), 以及自身无法预见的理由, 按照监理人发出的指令, 采取积极、有效措施继续施工, 若承包人未履行减损义务, 则无权就损失扩大部分获得任何补偿。另外, 发包人无需支付承包人利润的损失;

5.6 进度管理过程中的奖罚措施

(1) 周(月)进度计划管理: 若周(月)进度计划未能按期完成, 应分析未按期完成的原因, 以及拟采取的补救措施; 若上周(月)滞后的进度在下周(月)仍未能完成, 将召开专题会议, 讨论解决进度滞后的对策, 会后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应安排专人负责会议内容的落实, 确保工程进度处于受控状态。若施工单位拒绝或拖延按会议纪要的精神进行整改, 则按 1000 元/次进行罚款, 并通报施工单位的总公司;

(2) 工程形象进度管理: 施工单位应按总进度计划完成施工任务, 若每月(周)上报的工程形象进度无不可抗力因素而未按期完成, 则每延误一天须承担 2000 元的违约金(违约金在每次付工程进度款时扣除); 若施工单位在后续施工过程中在保证质量及安全的前提下按期竣工, 则上述违约金全额返还给施工单位;

(3) 总进度计划的管理:

(A) 若工程提前竣工, 且施工质量及安全文明管理符合施工合同的约定, 则施工单位管理有方, 给予公司书面表彰。

(B) 若工程按期竣工, 且施工质量及安全文明管理符合施工合同的约定, 则不奖不罚。

6. 材料与设备

6.1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1)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在质量上必须符合设计及国家有关规范、标准, 并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品牌和标准进行采购, 采购的材料(设备)经检测、复试后, 必须经发包人和监理单位认可后才能用于本工程, 否则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2) 用于本工程之任何材料的品质, 在使用前必须得到发包人授权的监理工程师认可或批准。在施工前, 承包人须提供各有关物料之样本作认可之用。发包人对任何样本之认可或批准, 并不会解除承包人按合同须履行之责任。

(3) 承包人须在指定时间内自费把任何被拒绝使用的材料迁离工地。(4) 实际施工中, 经发包人和监理市场调研后, 发现承包人所购材料质价不符、不符合设计要求, 经发包人要求整改后仍不满足要求, 影响施工进度的, 发包人有权将该材料改为发包人采购。在工程结算时, 材料单价按照承包人投标单价进行结算, 结算支付时, 发包人按实际材料采购价格予以扣除, 并按发包人实际材料采购总金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予以处罚, 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改为发包人采购后的材料, 在结算时按照实际采购价格的 1% 支付材料保管费给承包人, 承包人不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

(5) 本工程涉及的管道、设施等, 承包人因故不能按照设计及招标文件要求

采购的，招标人保留自行采购的权利，产生是费用在合同价中直接扣除。

6.2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6.2.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如有），承包人清点后由承包人妥善保管，发包人支付相应保管费用。因承包人原因发生丢失毁损的，由承包人负责赔偿；监理人未通知承包人清点的，承包人不负责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保管，由此导致丢失毁损的由发包人负责。

6.3 样品

6.3.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承包人自购材料的质量必须符合设计及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及有关职能部门规定要求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所选的主、辅材品牌、档次应尽量保持一致，材料实行进场申报制度，约定的承包人供应材料必须向发包人送样，报品牌、价格、供应商供发包人核实，在使用前进行检验或试验，经发包人和监理单位认可后才能用于本工程，否则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和监理方对承包人供应材料的认可，并不代表免除承包人对所采购材料的责任。

6.4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4.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计入投标报价中，含承包人向发包人、监理工程师、造价咨询人员等提供总共不少于3间办公用房（每间不小于15平方），承包人在投标报价时已考虑此费用，不另行计算。

7. 试验与检验

7.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7.1.2 试验设备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根据实际现场需要。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根据实际现场需要。

8、工程竣工后30天内，承包人完成并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内容必须真实、准确，与工程实际符合，并符合GB/T50328-2001《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其中4套原件、2套复印件、4套光盘（包括竣工图及其他资料）；竣工决算文件3套、竣工图4套，并报监理审核。①本工程的移交城建档案馆全部竣工资料（含竣工图）由承包人负责，并按城建档案馆要求装订成册；②承包人总包范围内的资料由承包人自行完成，发包人另行发包的工程资料由各分包单位按城建档案馆要求完成后移交承包人，由承包人负责整理汇总；③承包人完成全部竣工资料后移交城建档案馆，并将城建档案管接收资料的单据交发包人，在移交过程中发包人配合，因承包人的原因（含专业分包人）而无法备案的，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④如因承包人原因逾期移交前述资料的，每逾期一天，应按本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0.5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如因此造成发包人其他损失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全部赔偿。

9、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a、承包人应该在竣工验收后30天内提交完整的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否则造成发包人、监理单位、跟踪审计单位管理费用的增加和审核时间的延长，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b、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递交完整的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30天内送审。结

算审计流程及时间按发包人有关要求执行。

c、承包人做好诚信审计，承包人应实事求是的报送结算造价，如送审工程项目造价核减额占送审价比例低 5%，则审计费(结算审计费用、跟审效益收费)由委托人承担;如送审工程项目造价核减额占送审价比例超过 5%(含 5%)，则视为承包人“高估冒算”，故全部审计费(结算审计费用、跟审效益收费)由承包人承担，由发包人从工程款中直接扣除;如经审计核减额占送审价比例超过 10%(含 10%)，则全部审计费(结算审计费用、跟审效益收费)由承包人承担，并同时扣除合同金额的 1%作为违约罚款，该审计费及违约金由发包人从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d、承包人的结算流程及结算资料编制要求见发包人相关要求。

e、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工程量按实结算，合同单价不因任何因素调整，投标人报价时须充分考虑。

10、工程施工过程中如发生破坏污染现有道路，承包人须原状恢复，自行考虑相关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不另行增加。

廉政责任书

发包人：_____

承包人：_____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进一步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_____建设优质、高效、有序地进行，_____（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担_____合同的施工单位（以下简称“承包人”），经双方协商一致，自愿签订以下廉政合同。

第一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规及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_____（施工合同）各项规定，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诚信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严禁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制度，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加强对本方工作人员的监督检查。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和督促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并严肃查处本方工作人员的违纪行为。

第二条：发包人在廉政建设方面的义务

（一）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准在施工单位安插亲友及介绍销售不合规定的工程材料，不得指定需购物资设备的销售单位或部门；不得挤占、截留、挪用工程款或超进度拨付工程款。

（二）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准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财物。

（三）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准在承包人报销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四）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准参加承包人提供的宴请、娱乐活动；不准要求承包人提供交通工具、通讯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五）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准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亲友出国（境）旅游提供方便。

（六）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准要求承包人为其配偶、子女及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安排工作或劳务；不准违反规定从事与承包人施工项目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第三条：承包人在廉政建设方面义务

（一）承包人不准以任何形式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礼品、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财物；

（二）承包人不准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承包人不准以任何理由邀请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对承建的施工项目有影响的宴请、及娱乐活动；不准为其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承包人不准为发包人工作人员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亲友出国（境）旅游提供方便；不准为发包人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安排工作或劳务。

（五）承包人不准违反规定将承建的施工项目分包或转包。

（六）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准与该工程的监理单位串通，违反工程计量、资金支付、质量验评、竣工验收等有关规定和程序，损害发包人利益，影响工程质量、进度和安全。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发包人若违反本《廉政合同》有关规定的，对违法乱纪人员，由发包人主管部门依据有关规定查处，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按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二）承包人若违反本《廉政合同》有关规定的，对违法乱纪人员，由承包人主管部门依据有关规定查处，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按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第五条：督查单位

双方约定：自愿接受 纪检部门 对合同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接受提出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检查方式

本合同的履约情况由督查单位主持，发承包双方共同派员参加，检查方式为座谈、问卷调查、查看资料或由各方约定的其他方式等。检查时间、次数、方式、检查结论和执行违约责任等由双方协商确定，如无法达成一致的，由督查单位依据事实裁定。

第七条：本合同有效期为工程开工之日起至该合同段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第八条：本合同一式玖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送交督查部门一份。

发包人单位：（盖章）

承包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安全生产合同协议书

为在_____（工程全称）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业主_____（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和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 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体人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1%-3%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 5、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除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员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 9、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关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 10、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

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 11、 因为施工现场已经开放交通，在施工过程中如果承包人的施工人员发生了交通事故，如果承包人一方为有过错方，则发生的一切后果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并负责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承包人一方为无过错方，则应自行向有过错方索求赔偿，赔偿能否满足受害人要求，由承包人自行协调并负责解决，不能影响工地正常施工，以上发生的一切均与招标人无关。

三、违约责任

如因乙方违约造成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均由乙方承担，并依法追究其责任。

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分，合同双方各执贰份，备案科壹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验收后失效。

甲方（章）：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响应文件

项 目 编 号： _____
项 目 名 称： _____

供 应 商 名 称： _____
日 期： _____

响应文件主要目录及相关证明材料格式、附件

- 1、响应函（格式）
-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4、报价一览表（格式）
- 5、分项报价（按工程量清单报价）
- 6、服务报告
 - 6.1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主要负责人情况表（格式可自拟）
 - 6.2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格式）
 - 6.3 近五年（2017年3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格式）
- 7、资格证明文件
 - 7.1、相关政策声明函格式
 - 7.2、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 7.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及证明材料
 - 7.4、“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截图
 - 7.5、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 8、其他

附件 1 响应函（格式）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项目（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份。

全权代表宣布如下：

- （1）我方针对本次项目的总报价为____元人民币（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总报价）。
- （2）我方接受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合同条款的全部内容。
- （3）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 （4）我方承诺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 （5）我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元整。
- （6）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报价。
- （7）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工作人员和谈判小组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 （8）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内完成本项目规定的服务内容。
- （9）与本招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全权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致（采购人）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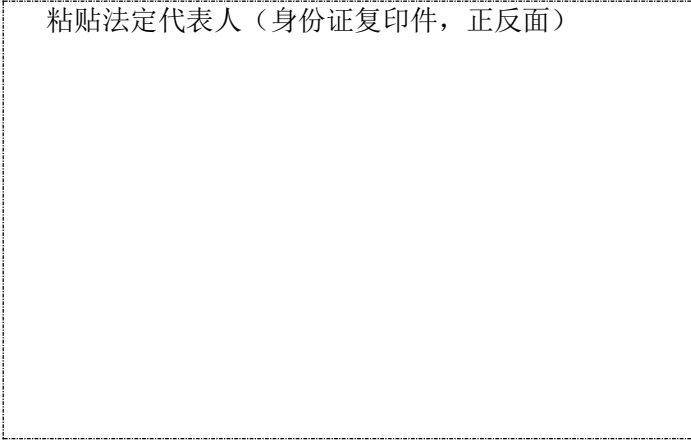
兹证明（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现任我单位职务，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性别： 身份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单位类型：
经营范围：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_____：

兹委托（姓名）全权代表我公司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
受委托人由此所出具并签订的一切有关文件，我公司均予承认。

受委托人姓名：性别：年龄：

工作部门：职务：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本授权书有效期：年月日至年月日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 4 报价一览表（格式）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总报价 (包含所有费用)	小写	
	大写	
服务时间		
项目负责人		

- 注： 1、供应商有义务了解采购人的具体需求，编制并按要求进行报价。
 2、以上报价包含本项目每年产生的所有费用，报价精确到整数。
 3、此表总报价须与附件 5 报价明细表合计总价一致。
 4、项目服务时间须符合招标文件相关要求。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 5 分项报价（按工程量清单报价）

附件 6 服务报告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服务方案（服务方案描述、项目实施的总体思路，工作计划、工作重点的分析、工作的安排等）
- 2、供应商拟派本项目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的管理能力、职称水平、工作能力、相关类似项目经验等情况（上述均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3、项目实施的工期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和服务承诺
- 4、供应商的实力
- 5、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附件 6-1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主要负责人情况表（格式可自拟）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1. 一般情况					
姓名		年龄		技术职务	
职务		本合同中拟任职务		为申请人服务地点	
学历					
相关职业/执业资格		取得职业/执业资格时间			
2. 经历					
年份	负责过的主要项目 (类型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注：

1.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项目负责人一旦确定，成交后原则上不再变更，若变更，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附件 6-2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技术职称	持证情况	本项目中担任 职务	类似项目 经验	备注
1						
2						
3						
4						
...						

1.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人员一旦确定，成交后原则上不再变更，若变更，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附件 6-3 近四年（2018 年 3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委托时间	项目 服务地点	合同金额	备注
1						
2						
3						
4						
5						
.....						

注：

1. 须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所提供的合同必须提供合同双方签署页及合同签署双方的完整信息）；
2. 业绩时间合同签订日期或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

附件 7 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7-1、相关政策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

附件 7-2、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政府星甸街道办事处：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_____（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7-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及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

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政府星甸街道办事处：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
采购合同所必需 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
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7-4、“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截图

附件 7-5、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仅为示范格式,直接填写无效,需至“南京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在线打印)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信用得分		星级	
诚信档案记录情况			
信用承诺	<p>我公司自愿参加贵中心(公司)组织的本次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已发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包括: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接受各级政府采购监督部门和有权机关的的审查和处罚</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p>		

附件 8 其他

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星甸王村设施农业建设项目连栋薄膜温室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量 建筑面积 (m ²)	不含税单价 (元/m ²)	不含税合价 (元)	备注
一	西甜瓜基地工程量清单	20000	0.00	0.00	
二	葡萄基地工程量清单	22464	0.00	0.00	
三	合计			0	
四	税金(9%)			0	
五	含税合计			0	

工程量清单计价明细表

工程名称：星甸王村设施农业建设项目连栋薄膜温室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工程量 建筑面积 (m ²)	不含税单价 (元/m ²)	不含税合价 (元)	备注
一	西甜瓜基地工程量清单		20000	0.00	0.00	
1	基础	1、基础土方开挖、回填； 2、独立基础、圈梁等砼浇筑、模板搭设、钢筋制作绑扎； 3、预埋件制作安装； 4、0.5m散水坡等所有工作内容；	20000	0.00	0.00	
2	钢结构	1、主体结构热浸镀锌处理，肩高4米； 2、立柱口120*60*2.5，横梁做桁架； 3、主拱杆口60*40*2； 4、副拱杆 \varnothing 32*1.5； 5、2.5mm厚天沟； 6、其余详见图纸，含所有工作内容。	20000	0.00	0.00	
3	通风系统	顶及四周通风，电动开窗，含电动卷膜器等所有工作内容	20000	0.00	0.00	
4	覆盖材料	0.15mmPO膜，四周及屋顶通风口配置防鸟网等所有工作内容	20000	0.00	0.00	
5	外遮阳系统	1、骨架制作 2、齿轮齿条、减速电机 3、遮阳网 4、外遮阳系统配件及辅材等所有工作内容	20000	0.00	0.00	
6	内保温系统	1、骨架制作 2、齿轮齿条、减速电机 3、遮阳网 4、内保温系统配件及辅材等所有工作内容	20000	0.00	0.00	
7	电气控制系统	温室内部电气设备的控制相关所有工作内容	20000	0.00	0.00	
8	室外电缆	从主电柜接到各个温室，含所有工作内容	20000	0.00	0.00	
9	灌溉系统	PVC给水管，电磁阀组，喷头套装等喷灌系统及清水系统对应的配件及辅材等所有工作内容	20000	0.00	0.00	
10	智慧农业物联网大数据系统	包含气象站、温室物联网控制系统，多色彩悬挂式数字显示屏，温室病虫害自动测报系统，温室影像视频采集系统，温室自动控制系统，温室环境异常紧急短信报警系统，温室物联网平台系统，智能手机客户端APP远程访问与控制大系统集成，详见设计，含所有工作	20000	0.00	0.00	
11	风机湿帘系统	1、骨架制作 2、风机Q=40000m ³ /h、湿帘0.1米*1.8米 3、水池约3m ³ 4、配套循环水系统、配套水泵等所有工作内容	20000	0.00	0.00	
12	温室五金件	温室所有材料现场螺栓拼装，不得切割焊接，含所有工作内容	20000	0.00	0.00	
二	葡萄基地工程量清单		22464	0.00	0.00	
1	基础	1、基础土方开挖、回填； 2、独立基础、圈梁等砼浇筑、模板搭设、钢筋制作绑扎； 3、预埋件制作安装； 4、0.5m散水坡等所有工作内容；	22464	0.00	0.00	
2	钢结构	1、主体结构热浸镀锌处理，肩高4米； 2、立柱口120*60*2.5； 3、主拱杆口60*40*2； 4、副拱杆 \varnothing 32*1.5； 5、2.5mm厚天沟； 6、其余详见图纸，含所有工作内容。	22464	0.00	0.00	
3	通风系统	顶及四周通风，电动开窗，含电动卷膜器等全部内容	22464	0.00	0.00	
4	覆盖材料	0.15mmPO膜，四周及屋顶通风口配置防鸟网等所有工作内容	22464	0.00	0.00	

5	外遮阳系统（4#温室）	1、骨架制作 2、齿轮齿条、减速电机 3、遮阳网 4、外遮阳系统配件及辅材等所有工作内容	832	0.00	0.00	
6	内保温系统	1、骨架制作 2、齿轮齿条、减速电机 3、遮阳网 4、内保温系统配件及辅材等所有工作内容	22464	0.00	0.00	
7	电气控制系统	温室内部电气设备的控制相关所有工作内容	22464	0.00	0.00	
8	环流风机	95台环流风机采购、安装所有工作内容，详见设计	22464	0.00	0.00	
9	室外电缆	从主电柜接到各个温室，含所有工作内容	22464	0.00	0.00	
10	灌溉系统（含喷灌系统、清水系统、灌溉首部）	PVC给水管，电磁阀组，喷头套装、储水罐、过滤系统、施肥机等喷灌系统、清水系统、灌溉首部对应的配件及辅材等所有工作内容	22464	0.00	0.00	
11	泵房	5米*30米，肩高4米，覆盖黑白膜含基础、泵等所有工作内容	150	0.00	0.00	
12	智慧农业物联网大数据系统	建设一个中心、两大平台、三类系统：包含气象站、温室内物联网控制系统，多色彩悬挂式数字显示屏，农业控制中心，园区监控系统，温室影像视频采集系统，温室自动控制系统，智慧农业大数据展示平台，温室物联网平台系统，智能手机客户端APP远程访问与控制，智能市场行情展板系统等9大系统集成，详见设计，含所有工作内容	22464	0.00	0.00	
13	温室五金件	温室所有材料现场螺栓拼装，不得切割焊接，含所有工作内容	22464	0.00	0.00	
三	合计				0	
四	税金（9%）				0	
五	含税合计				0	

西甜瓜基地综合单价分析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总数量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总价	备注
一	基础		m ²	20000.00	0.00	0.00	
1	预埋螺栓	井字型焊合件 (M16, Φ8)	只			0.00	
2	独立基础	Φ250*400, 400*400*700, C25砼, 工作内容 包括模板搭拆、钢筋绑扎、基础砼浇筑	只			0.00	
3	圈梁	200 高*200 宽, C20 砼	米			0.00	
4	散水坡	0.5 米宽, 5cm 厚, C20 砼	米			0.00	
5	装卸、运输、安装费	温室面积	m ²	20000.00		0.00	
二	钢结构 (需工厂加工后, 热浸镀锌处理)		m ²	20000.00	0.00	0.00	
1	边侧天沟	2.5*405*4000	根			0.00	
2	中间天沟	2.5*500*4000	根			0.00	
3	端沟	L=240	根			0.00	
4	边侧托架	3mm 成型板+焊接板	只			0.00	
5	中间托架 1	2mm 成型板	只			0.00	
6	立柱	□2.5*60*120*3800	根			0.00	
7	山头中柱	□2*60*60*5800	根			0.00	
8	立柱拉筋	Φ10*4450 (配调节板)	根			0.00	
9	主拱杆	□2*40*60*4360	根			0.00	
10	副拱杆	Φ32*1.5*4440	根			0.00	
11	副拱顶联结管	Φ38*1.5*220	个			0.00	
12	顶联结管夹箍	2mm 成型件	个			0.00	
13	副拱卡座	3mm 成型件	个			0.00	
14	中间正梁	□2*30*50*4000	根			0.00	
15	端面正梁	□2*30*50*4023	根			0.00	
16	水平桁架	桁架弦 2-□2*30*60*7880, 腹杆采用 Φ10 圆 钢	根			0.00	
17	垂直吊杆	Φ32*1.5*2160	根			0.00	
18	水平斜撑	□2*40*60*4785	根			0.00	
19	斜撑支脚	4*40*40*135 (配 U 螺)	付			0.00	
20	山头横档	□2*30*50*2588	根			0.00	
21	门上横梁	□2*50*50*2588	根			0.00	
22	门边立柱	□2*50*50*2300	根			0.00	
23	边侧付立柱	Φ32*1.5*4200	根			0.00	
24	付柱抱箍	Um6*38*60	件			0.00	
25	底槽固定板	L2*40*80*40	件			0.00	
26	落水管	Φ110*4000	个			0.00	
27	落水管弯头	Φ110	个			0.00	
30	大门上轨道	铝合金	根			0.00	
31	门总成 (铝合金移门)	2.5m*3m 组合件	扇			0.00	
32	端头主供加强板	90*50*5	件			0.00	
33	山头横梁	□2*60*40*8000	件			0.00	
34	山头横梁连接件		付			0.00	
35	铝合金卡槽	L=4m	根			0.00	
36	卡槽联结片	铝合金	件			0.00	
37	卡簧	包塑钢丝 2m	根			0.00	
38	装卸、运输、安装费	温室面积	m ²	20000.00		0.00	
三	通风		m ²	20000.00	0.00	0.00	
1	四周卷膜杆	Φ25*1.2*5100 (缩头)	根			0.00	

西甜瓜基地综合单价分析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总数量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总价	备注
2	顶卷膜杆	φ 25*1.2*5100(缩头)	根			0.00	
3	四周压膜卡	φ 25	件			0.00	
4	顶压膜卡	φ 25	件			0.00	
5	伸缩杆	φ 25*1.2, φ 32*1.5	件			0.00	
6	顶电动卷膜器	24V 含电源线管等	件			0.00	
7	四周电动卷膜器	含爬升器 等	件			0.00	
8	卷膜器导向杆	φ 25*1.2*3000	件			0.00	
9	装卸、运输、安装费	温室面积	m ²	20000.00		0.00	
四	覆盖材料		m ²	20000.00	0.00	0.00	
1	防鸟网	防鸟网	m ²			0.00	
2	PO 薄膜	0.15mm	m ²			0.00	
3	装卸、运输、安装费	温室面积	m ²	20000.00		0.00	
五	外遮阳		m ²	20000.00	0.00	0.00	
1	端面三角桁架	□30*30*1.5*8000 □30*30*1.5*8000 □30*30*1.5*8000	件			0.00	
2	轴桁架	□ 30*30*1.5*8000, □ 50*30*1.5*8000	件			0.00	
3	中间桁架	□ 30*30*1.5*8000, □ 30*30*1.5*8000	件			0.00	
4	桁架中撑	□ 30*30*1.5*4000	件			0.00	
5	立柱	□50*50*2*2500	件			0.00	
6	纵向杆	□ 50*50*2*3938	件			0.00	
7	拉筋/调节板	φ 10*4220	件			0.00	
8	减速电机	WJN40, 400NM	台			0.00	
9	减速电机支架焊接		件			0.00	
10	传动轴(中)	φ 33.5*3.5*8000	根			0.00	
11	拉幕齿轮	A 型 I=1.8:1	件			0.00	
12	拉幕齿条	L=3965	件			0.00	
13	拉幕齿条推杆接头	φ 32	件			0.00	
14	支撑滚轮座组合	单轮型、配 M8*75 双螺帽	件			0.00	
15	推杆 1	φ 32*1.5*4050 缩头	件			0.00	
16	推杆—导杆连接卡	φ 32	件			0.00	
17	拉杆夹	φ 22	件			0.00	
18	移膜杆	φ 22*1.2*6000	件			0.00	
19	导向卡	(间距 0.4 米)	件			0.00	
20	托压膜线	φ 2.0 黑色(间距拖 0.4 米, 压 0.8 米)	米			0.00	
21	遮阳网	4.3m 宽	米			0.00	
22	遮阳网固定件	包塑铁丝 L=500	件			0.00	
23	配重		套			0.00	
24	装卸、运输、安装费	温室面积	m ²	20000.00		0.00	
六	内保温		m ²	20000.00	0.00	0.00	
1	中间支架座	焊接件	件			0.00	
2	中间拉筋(配调节螺丝 M12*165)	φ 10*5450	件			0.00	
3	中拉筋座板	L4*40*40*150	件			0.00	
4	左拉筋座板	L4*40*40*130	件			0.00	
5	右拉筋座板	L4*40*40*130	件			0.00	
6	固定螺丝	U 型螺丝 M8*108*75	件			0.00	

西甜瓜基地综合单价分析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总数量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总价	备注
7	减速电机	WJN40, 400NM	件			0.00	
8	减速电机支架焊合		件			0.00	
9	传动轴(中)	φ33.5x3.5*8000	件			0.00	
10	拉幕齿轮	A型 I=1.8:1	件			0.00	
11	拉幕齿条	L=3965	件			0.00	
12	拉幕齿条推杆接头	φ32	件			0.00	
13	支撑滚轮座组合	单轮型、配 M8*75 双螺帽	件			0.00	
14	推杆 1	φ32x1.5*4050 缩头	件			0.00	
15	推杆—导杆连接卡	φ32	件			0.00	
16	拉杆夹	φ22	件			0.00	
17	移膜杆	φ22*1.2*6000	件			0.00	
18	双导向卡	(间距 0.5 米)	件			0.00	
19	托压膜线	φ2.0 白色(间距 0.5 米)	米			0.00	
20	遮阳网	4.3m 宽	米			0.00	
21	包塑铁丝	L=500	件			0.00	
22	装卸、运输、安装费	温室面积	m ²	20000.00		0.00	
七	电气控制	温室内电线、控制柜采购及施工等	m ²	20000.00		0.00	
八	室外电缆		m ²	20000.00	0.00	0.00	
1	地理电线	YJV22 4*6+1*2.5, 采购及施工	米			0.00	
九	灌溉系统		m ²	20000.00	0.00	0.00	
	喷灌系统						
1	给水 PVC 管 90 1Mpa	给水 PVC 管 90 1Mpa	米			0.00	
2	给水 PVC 管 63 1Mpa	给水 PVC 管 63 1Mpa	米			0.00	
3	电磁阀组 24Vac 3"	电磁阀组 24Vac 3"	个			0.00	
4	电磁阀组 24Vac 2"	电磁阀组 24Vac 2"	个			0.00	
5	滴灌管	滴灌管, 满足设计	米			0.00	
6	喷头套装	喷头套装, 满足设计	套			0.00	
7	滴灌管连接件	滴灌管连接件, 满足设计	套			0.00	
8	给水 PVC 管 63 1Mpa	给水 PVC 管 63 1Mpa 预留滴灌主管	米			0.00	
9	电磁阀组 24Vac 2"	电磁阀组 24Vac 2" 预留滴灌主管	个			0.00	
10	滴灌带连接件	滴灌带连接件	套			0.00	
11	装卸、运输、安装费	温室面积	m ²	20000.00		0.00	
十	智慧农业物联网大数据系统	包含气象站、温室内物联网控制系统, 多色彩悬挂式数字显示屏, 温室病虫害自动测报系统, 温室影像视频采集系统, 温室自动控制系统, 温室环境异常紧急短信报警系统, 温室物联网平台系统, 智能手机客户端APP远程访问与控制大系统集成, 详见设计	m ²	20000.00		0.00	
十一	风机湿帘系统		m ²	20000.00	0.00	0.00	
1	风机横档	□ 50*50*2*1400	根			0.00	
2	风机立柱	□ 50*50*2*2000	根			0.00	
3	风机	Q=40000m ³ /h	台			0.00	
4	湿帘	0.1 米*1.8 米	m ²			0.00	
5	水池	约 3m ³	只			0.00	
6	循环水系统	配套循环水系统	套			0.00	
7	水泵	配套水泵	台			0.00	

西甜瓜基地综合单价分析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总数量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总价	备注
8	装卸、运输、安装费	温室面积	m ²			0.00	
十二	温室五金件	温室所有材料现场螺栓拼装，不得切割焊接	m ²	20000.00		0.00	
十三	不含税合计		m ²	20000.00		0.00	
十四	税金	9%	m ²	20000.00		0.00	
十五	含税合计		m ²	20000.00		0.00	

葡萄基地综合单价分析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总价	备注
一	土建工程		m ²	22464.00	0.00	0.00	
1	预埋螺栓	井字型焊合件 (M16, Φ8)	只			0.00	
2	独立基础	Φ250*400, 400*400*700, C25砼, 工作内容 包括模板搭拆、钢筋绑扎、基础砼浇筑	只			0.00	
3	圈梁	200 高*200 宽, C20 砼	米			0.00	
4	散水坡	0.5 米宽, 5cm 厚, C20 砼	米			0.00	
5	装卸、运输、安装	温室面积	m ²			0.00	
二	钢结构系统 (需工厂加工后, 热浸镀锌处理)		m ²	22464.00	0.00	0.00	
1	边侧天沟	2.5*405*4000	根		0.00	0.00	
2	中间天沟	2.5*500*4000	根		0.00	0.00	
3	端沟	L=240	根		0.00	0.00	
4	边侧托架	3mm 成型板+焊接板	只		0.00	0.00	
5	中间托架 1	2mm 成型板	只		0.00	0.00	
6	立柱	□2.5*60*120*3800	根		0.00	0.00	
7	山头中柱	□2*50*50*5800	根		0.00	0.00	
8	立柱拉筋	Φ10*4450 (配调节板)	根		0.00	0.00	
9	主拱杆	□2*40*60*4360	根		0.00	0.00	
10	副拱杆	Φ32*1.5*4440	根		0.00	0.00	
11	副拱顶联结管	Φ38*1.5*220	个		0.00	0.00	
12	顶联结管夹箍	2mm 成型件	个		0.00	0.00	
13	副拱卡座	3mm 成型件	个		0.00	0.00	
14	中间正梁	□2*30*50*4000	根		0.00	0.00	
15	端面正梁	□2*30*50*4023	根		0.00	0.00	
16	水平横梁	□2*50*50*7880	根		0.00	0.00	
17	垂直吊杆	Φ32*1.5*2160	根		0.00	0.00	
18	水平斜撑	□2*40*60*4785	根		0.00	0.00	
19	斜撑支脚	4*40*40*135 (配 U 螺)	付		0.00	0.00	
20	山头横档	□2*30*50*2588	根		0.00	0.00	
21	门上横梁	□2*50*50*2588	根		0.00	0.00	
22	门边立柱	□2*50*50*2300	根		0.00	0.00	
23	边侧付立柱	Φ32*1.5*4200	根		0.00	0.00	
24	付柱抱箍	Um6*38*60	件		0.00	0.00	
25	底槽固定板	L2*40*80*40	件		0.00	0.00	
26	落水管	Φ110*4000	个		0.00	0.00	
27	落水管弯头	Φ110	个		0.00	0.00	
30	大门上轨道	铝合金	根		0.00	0.00	
31	门总成 (铝合金移门)	2.5m*3m 组合件	扇		0.00	0.00	
32	端头主供加强板	90*50*5	件		0.00	0.00	
33	山头横梁	□2*60*40*8000	件		0.00	0.00	
34	山头横梁连接件		付		0.00	0.00	
35	铝合金卡槽	L=4m	根		0.00	0.00	
36	卡槽联结片	铝合金	件		0.00	0.00	

葡萄基地综合单价分析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总价	备注
37	卡簧	包塑钢丝 2m	件		0.00	0.00	
38	装卸、运输、安装	温室面积	m ²		0.00	0.00	
三	通风		m ²	22464.00	0.00	0.00	
1	四周卷膜杆	φ 25*1.2*5100(缩头)	根		0.00	0.00	
2	顶卷膜杆	φ 25*1.2*5100(缩头)	根		0.00	0.00	
3	四周压膜卡	φ 25	件		0.00	0.00	
4	顶压膜卡	φ 25	件		0.00	0.00	
5	伸缩杆	φ 25*1.2, φ 32*1.5	件		0.00	0.00	
6	顶电动卷膜器	24V 含电源线管等	件		0.00	0.00	
7	四周电动卷膜器	含爬升器 等	件		0.00	0.00	
8	卷膜器导向杆	φ 25*1.2*3000	件		0.00	0.00	
9	装卸、运输、安装	温室面积	m ²		2.00	0.00	
四	覆盖材料		m ²	22464.00	0.00	0.00	
1	防鸟网	防鸟网	m ²		0.00	0.00	
2	P0 薄膜	0.15mm	m ²		0.00	0.00	
3	装卸、运输、安装	温室面积	m ²		0.00	0.00	
五	外遮阳(4#温室)		m ²	832.00	0.00	0.00	
1	端面三角桁架	□ 30*30*1.5*8000, □ 30*30*1.5*8000, □ 30*30*1.5*8000	件		0.00	0.00	
2	轴桁架	□ 30*30*1.5*8000, □ 50*30*1.5*8000	件		0.00	0.00	
3	中间桁架	□ 30*30*1.5*8000, □ 30*30*1.5*8000	件		0.00	0.00	
4	桁架中撑	□ 30*30*1.5*4000	件		0.00	0.00	
5	立柱	□ 50*50*2*2500	件		0.00	0.00	
6	纵向杆	□ 50*50*2*3938	件		0.00	0.00	
7	拉筋/调节板	φ 10*4220	件		0.00	0.00	
8	减速电机	WJN40, 400NM	台		0.00	0.00	
9	减速电机支架焊合		件		0.00	0.00	
10	传动轴(中)	φ 33.5*3.5*8000	根		0.00	0.00	
11	拉幕齿轮	A 型 I=1.8:1	件		0.00	0.00	
12	拉幕齿条	L=3965	件		0.00	0.00	
13	拉幕齿条推杆接头	φ 32	件		0.00	0.00	
14	支撑滚轮座组合	单轮型、配 M8*75 双螺帽	件		0.00	0.00	
15	推杆 1	φ 32*1.5*4050 缩头	件		0.00	0.00	
16	推杆—导杆连接卡	φ 32	件		0.00	0.00	
17	拉杆夹	φ 22	件		0.00	0.00	
18	移膜杆	φ 22*1.2*6000	件		0.00	0.00	
19	导向卡	(间距 0.4 米)	件		0.00	0.00	
20	托压膜线	φ 2.0 黑色(间距拖 0.4 米, 压 0.8 米)	米		0.00	0.00	
21	遮阳网	4.3m 宽	米		0.00	0.00	
22	遮阳网固定件	包塑铁丝 L=500	件		0.00	0.00	
23	配重		套		0.00	0.00	
24	装卸、运输、安装	温室面积	m ²	832.00	0.00	0.00	

葡萄基地综合单价分析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总价	备注
六	内保温		m ²	22464	0.00	0.00	
1	中间支架座	焊接件	件		0.00	0.00	
2	中间拉筋(配调节螺丝 M12*165)	φ 10*5450	件		0.00	0.00	
3	中拉筋座板	L4*40*40*150	件		0.00	0.00	
4	左拉筋座板	L4*40*40*130	件		0.00	0.00	
5	右拉筋座板	L4*40*40*130	件		0.00	0.00	
6	固定螺丝	U 型螺丝 M8*108*75	件		0.00	0.00	
7	减速电机	WJN40, 400NM	件		0.00	0.00	
8	减速电机支架焊合		件		0.00	0.00	
9	传动轴(中)	φ 33.5x3.5*8000	件		0.00	0.00	
10	拉幕齿轮	A 型 I=1.8:1	件		0.00	0.00	
11	拉幕齿条	L=3965	件		0.00	0.00	
12	拉幕齿条推杆接头	φ 32	件		0.00	0.00	
13	支撑滚轮座组合	单轮型、配 M8*75 双螺帽	件		0.00	0.00	
14	推杆 1	φ 32x1.5*4050 缩头	件		0.00	0.00	
15	推杆—导杆连接卡	φ 32	件		0.00	0.00	
16	拉杆夹	φ 22	件		0.00	0.00	
17	移膜杆	φ 22*1.2*6000	件		0.00	0.00	
18	双导向卡	(间距 0.5 米)	件		0.00	0.00	
19	托压膜线	φ 2.0 白色(间距 0.5 米)	米		0.00	0.00	
20	遮阳网	4.3m 宽	米		0.00	0.00	
21	包塑铁丝	L=500	件		0.00	0.00	
23	装卸、运输、安装	温室面积	m ²		0.00	0.00	
七	电气控制	温室内电线、控制柜 采购及施工等	m ²	22464.00		0.00	
八	环流风机	环流风机, 详见设计	m ²	22464.00		0.00	
1	环流风机	环流风机, 详见设计	台	95.00		0.00	
九	室外电缆		m ²	22464.00	0.00	0.00	
1	地理电线	YJV22 4*6+1*2.5	米			0.00	
2	地理电线	YJV22 4*35+1*16	米			0.00	
十	灌溉系统		m ²	22464.00	0.00	0.00	
1	给水 PVC 管 110 1Mpa	给水 PVC 管 110 1Mpa	米			0.00	
2	给水 PVC 管 90 1Mpa	给水 PVC 管 90 1Mpa	米			0.00	
3	给水 PVC 管 63 1Mpa	给水 PVC 管 63 1Mpa	米			0.00	
4	电磁阀组 24Vac 3"	电磁阀组 24Vac 3"	个			0.00	
5	PVC 管件	PVC 管件	批			0.00	
6	滴灌带 间距 50cm 2L/H	滴灌带 间距 50cm 2L/H	米			0.00	
7	滴灌管连接件	滴灌管连接件	套			0.00	
8	灰胶	灰胶	瓶			0.00	
9	清洁剂	清洁剂	瓶			0.00	
10	安装工具	安装工具	套			0.00	
11	给水 PVC 管 63 1Mpa	给水 PVC 管 63 1Mpa 清水系统	米			0.00	

葡萄基地综合单价分析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总价	备注
12	给水 PVC 管 32 1Mpa	给水 PVC 管 32 1Mpa 清水系统	米			0.00	
13	PVC 管件	PVC 管件 清水系统	批			0.00	
14	球阀 32	球阀 32 清水系统	个			0.00	
15	不锈钢快速接头	不锈钢快速接头 清水系统	个			0.00	
16	灰胶	灰胶	瓶			0.00	
17	清洁剂	清洁剂	瓶			0.00	
	灌溉首部						
18	过滤器组 50m³ /H	过滤器组 50m³ /H	套			0.00	
19	施肥机 40m³ /H	施肥机 40m³ /H	台			0.00	
20	母液桶 2000L+搅拌器	母液桶 2000L+搅拌器	个			0.00	
21	酸桶 1000L	酸桶 1000L	个			0.00	
22	施肥系统泵 50m³ /H+变频柜	施肥系统泵 50m³ /H+变频柜	套			0.00	
23	清水泵 20m³ /H+变频柜	清水泵 20m³ /H+变频柜	套			0.00	
24	储水罐	200m³	套			0.00	
25	阀门和 PVC 管件	阀门和 PVC 管件	批			0.00	
23	装卸、运输、安装	温室面积	m²	22464.00		0.00	
十一	泵房 系统	5 米*30 米，肩高 4 米薄膜棚 含泵等全部工作内容	m²	150.00		0.00	
十二	智慧农业物联网大数据系统	建设一个中心、两大平台、三类系统：包含气象站、温室内物联网控制系统，多色彩悬挂式数字显示屏，农业控制中心，园区监控系统，温室影像视频采集系统，温室自动控制系统，智慧农业大数据展示平台，温室物联网平台系统，智能手机客户端APP远程访问与控制，智能市场行情展板系统等9大系统集成，详见设计	m2	22464.00		0.00	
十三	温室五金件	温室所有材料现场螺栓拼装，不得切割焊合	m²	22464.00		0.00	
十六	合计		m²	22464.00		0.00	
十六	税金	9%	m²	22464.00		0.00	
十七	含税合计		m²	22464.00		0.00	